殷高西路（逸仙路-河曲路）品质提升项目的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 11NMB2F091682026602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上海市宝山区高境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地址：殷高西路 111 号

邮政编码：

电话：66185209

传真：

联系人：张意欣

乙方：上海宝建（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上海市宝山区
邮政编号：
电话：18016248033
传真：
联系人：王昱环
开户银行：建行上海吴淞支行
账号：31001526100055336676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殷高西路（逸仙路-河曲路）品质提升项目

2、工程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工程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4、工程承包范围：

4.1、承包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4.2、工程承包方式：

（1） 本工程由承包方按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施工总承包管理的方式承包。由中标施工单位负责施工，中标施工单位将全面负责承包工程施工合同范围中的全部工程内容，并对工程总的工期、质量承担控制和协调责任以及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2）本工程所有工程材料、制品原则上均由中标单位负责采购。工程量清单中暂定单价部分的材料、设备、制品等，施工单位采购前须征得建设单位在品牌、规格、价格等方面的认可。

（3）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工作内容未经发包方同意一律不得转包，一经发现，立即取消中标施工单位的承包资格，并由其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工期奖罚：　按磋商承诺。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一次性验收合格 100%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本合同价格为 3958759 元整（叁佰玖拾伍万捌仟柒佰伍拾玖元整），税 率 9 %，税 金　　元）

其中：

安全文明防护措施费（不含税）：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暂列金额（不含税）：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人工费总额（不含税）：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根据沪住建规范〔2019〕1号文“印发《上海市房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人工资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工程竣工验收时，用人单位应当将建筑工人工资支付完毕。该项人工费根据相关文件规定由发包人单独拨付到承包人开设的农民工工资专用帐户。

2、合同价格形式：工程结束后以实际工程量确认最终竣工结算审定价，但最终竣工结算审定价最高不超合同费用。如结算金额超过签约合同价，按签约合同价格作为最高结算金额，如结算金额低于签约合同价，则按实际进行结算。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 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本工程承诺使用商品砼及商品砂浆。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6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上海市宝山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2026年04月14日

承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2026年04月14日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直接引用住房城乡建设部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共同印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1 合同

1.1.1.1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履行合同过程中双方确认的对合同有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及设计变更等相关资料。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1 监理人：

名　　称：详见监理合同；

资质类别和等级：详见监理合同；

联系电话：详见监理合同；

电子信箱：详见监理合同；

通信地址：详见监理合同。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现场临时办公及施工场地。

1.1.3.2 永久占地包括：/。

1.1.3.3 临时占地包括：承包人申报由发包人验收合格后确定。

1.2 法律

1.3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国家和上海市现行的有关标准、规范、详细施工图。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时间：/。

1.4.2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和交底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1.6.2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及方案;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开工前;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4 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形式;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收到文件后7天内审查完毕。

1.6.3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7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发包人项目部;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现场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承包人项目经理。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现场监理部;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监理工程师。

1.8 交通运输

1.8.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对发包人已经拥有出入现场权利的施工范围，承包人应发包人要求进场后，承担场地范围内的看护以及取得施工所需的权利，并承担场地正常的日常养护费用 。

1.8.2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本项目以施工范围为界，发包人提供场外交通设施的技术参数和具体条件，承包人应遵守有关交通法规，严格按 照限制荷载行驶，执行有关道

路限速、限行、禁止超载的规定，并配合交通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检查。若场外交通设施无法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由承包人对发包人汇报，由发包人另行组织商议负责完善。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双方另行协商。

1.8.3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9 知识产权

1.9.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 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著作权归属于发包人。

1.9.2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承包人对获得的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图纸、文件，均应对有关内容严格保密，仅为完成本项目之目的正当使用，不得提供给与本工程无关的第三方。

1.9.3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著作权归属于承包人。

1.9.4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在承包人允许的情况下，为完成本项目之目的正当使用。

1.9.5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如有需要，另行协商。

1.10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是。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不因工程量偏差而调整合同单价。根据经确认的竣工图调整实际工作量。最终调整金额不超过批复的工程费。

2. 发包人

2.1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_____/_____；

姓　　名：_____/_____；

身 份 证 号：_____/_____；

职　　务：_____/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_____；

电 子 信 箱：_____/_____；

通 信 地 址：_____/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_____。

2.2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2.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承包人取得中标通知书，本施工合同签订后，正式开工 15天前 。

2.2.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承包人协助发包人办理开工手续等开工必要手续 。

2.3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提供符合城建档案馆和行政质检监督部门要求的竣工图及竣工资料。（如有）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

（1）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费用已计入措施项目清单中）。

（2）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个月内___。

（3）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书面资料4套和电子文档2套____。

（6）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_____。

3.2 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全权处理本项目的一切事务 。

关于项目负责人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现场办公时间每周至少5 日，每天不少于8小时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30000元的违约金，责令限期提交劳动合同并补缴社会保险 。

项目负责人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 1000元/天违约金。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5000元违约金。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3000元违约金 。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前5天。

3.3.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2000元违约金。

3.3.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由总监理工程师批准，发包人认可方可离开。

3.3.4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 1000元违约金。

3.3.5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1000元违约金 。

3.4 分包

3.4.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_____。

3.4.2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_____。

3.4.3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_____。

3.5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___。

3.6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4. 监理人

4.1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详见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详见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详见监理合同。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详见监理合同_____；

职　　务：_____详见监理合同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详见监理合同_____；

联系电话：_____详见监理合同_____；

电子信箱：_____详见监理合同_____；

通信地址：_____详见监理合同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详见监理合同_____。

4.3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1）_____/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_____。

5.1.2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_____。

5.2 隐蔽工程检查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共同检查前48小时书面通知监理人。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施工中安全无事故，无重大设备、管线事故。施工现场严格按《文明施工规范》 要求实施，工地实施建筑垃圾装运时，运输车辆装载高度严禁超过车辆箱体上沿口，装载后应闭平箱盖外运； 严禁运输车辆未经冲洗或车辆带泥驶出工地。对存在的问题愿意接受整改，并接受每次500-5000元的经济处罚。

6.1.2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_____/_____。

6.1.3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4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及其他内容：_____/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7.1.3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7天 。

7.1.4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7天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1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7天内。

7.2.2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7天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_____。

7.2.3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3 测量放线

7.3.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前 。

7.4 工期延误

7.4.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4.2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_____。

7.4.3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4.4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7.4.5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_____。

7.5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_____。

7.6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7.7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特大暴雨；

（2）台风；

7.9 提前竣工

7.9.1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_____；

7.9.2经发包人认可的承包人提出的提前竣工的建议应确保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并应办理缩短工期合同变更备案手续。如缩短后工期压缩幅度超过原确定工期标准15%（含15%），承包人应当组织专家对施工工期进行评估，并出具专家评审认可的施工工期评估报告。

8. 材料与设备

8.1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1.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8.2 样品

8.2.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按管理部门要求和发包人需求确定。

8.3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3.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按相关规定执行 。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按相关规定执行 。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按相关规定执行 。

9.2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10.2 变更估价

10.2.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本款项10.4.1第（3） 项不适用。

10.3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双方协商 。

10.4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

10.4.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10.4.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10.5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除专用条款11.1条及本12.1条约定的可调整内容外，其他风险均包含在综合单价内（包括实际工程量的增减）。1、综合单价应包含完成项目的人工、材料、机械等有相应的损耗，结算时不因施工方法不同等原因调整定额相应的消耗量，材料等的损耗及按规范要求应进行的相关实验、检验等费用也应包含在综合单价中；2、本项目工程成本；3、企业管理费、利润、风险；4、缺陷修复和保修费用；5、措施费；6、总承包服务费；7、投标人暂列金额；8、规费、税金；本工程结算价除本合同条专用条款第10条约定的综合单价调整外，其余的综合单价按照投标文件不予调整 。

a. 因施工噪音、物体坠落、材料抛散而扰民及影响环境卫生、交通城管、现场文明和施工安全等问题而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因此而造成的工期延长由承包人负责。如给发包人另行造成额外的经济损失，发包人可从承包人的工程款中扣回。

b. 实际施工中可能发生街道管理费、干扰费、环保费、占道押金等其它管理费。

c. 垃圾外运、处置及泥浆外运、处置按当地有关要求办理。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已包含在合同内。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1）中标后，对投标文件中不合理的过高单价（过高单价定义为：投标单价是标准单价的 2 倍及以上）必须调整到标准单价范围之内。标准单价计算方法如下：工料机消耗量按上海市2016定额的标准、工料机单价按投标期市场信息价（人工按信息价平均值）、费率按现行招标控制价费率标准(取中间值)而计算出的单价。

（2）中标后，对于投标文件中的偏高单价（偏高单价定义为：高于标准单价但低于标准单价的2倍），则超出招标工程量的部分按标准单价结算。标准单价的计算同本条第（1）目。

（3）材料在采购定货前必须征得发包人对质量、品牌、规格等方面的认可及投资监理对价格的审核，且其单价原则上不得超过信息价。未经投资监理核价而自行采购的材料，投资 监理有权不予核价，结算时按不利于承包人的原则计价。

（4）磋商文件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项目的特征、工作内容发生变化时，其单价按以下方式计算：合同价的分部分项清单中有类似项目的，按合同价中类似项目的工料机消耗量、单价及 费率组价（投标单价偏高和过高的除外）；

（5）新增项目，其单价按以下方式计算：合同价中无类似项目的，由承包人提出变更价格，经投资监理及发包人确认后实施。变更价格的组价原则如下：工料机消耗量按上海市2016定额计算；投标报价中有的工料机单价按投标价，缺项的按施工期间经发包人认可的市场价计算；管理费利润率按投标费率计算；投标文件中工料机单价不一致或同一单位工程中费率不一致的，按最低组合计算。

（6）本工程总价措施项目清单报价为包干价，不论工程内容和工程量是否增减，结算时措施项目清单报价均不作调整， 单价措施项目工程量按实结算。

（7）总承包服务费、配合费：

①总承包服务费及配合费按投标承诺的总承包服务费率包干，计算基数为需总承包方配合施工的指定分包项目的建安造价，中标文件中未报总承包服务费的，按费率为0计。

②需总承包方配合施工的项目，总承包方以中标文件中的承诺的总承包服务费率计算收取总包服务、配合费，费用由发包单位承担，总承包方不得再向发包人、指定分包商要求总承包服务、配合费以外的费用。总包服务、配合费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承包人须对分包工程、设备/材料供应商、独立发包工程及其他可能在本项目中实施的专项工程的承包单位进行管理，做好各承包单位的配合协调工作并采取有效措施以确保工程顺 利实施并圆满竣工；因此，可以认为承包人已考虑到以下几点：1）充分了解专项工程及其他独立工程的施工程序及其施工可能给承包人带来的影响；2）已考虑专项工程及其他独立工程 施工可能给承包人带来的干扰及由此可能产生的费用增加或时间延长等情形；3）采取合理的 措施，确保不毁坏其他专业工程及其他独立工程，如有任何毁坏，承包人将负责修复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全部费用；向指定分包商免费提供总包方已建临时设施（含临时接水、接电、材料堆放场地、进出 场道路等）及食宿方便；免费提供必要的施工方便（如已搭建的脚手架、临时设施、现场已有的吊装机械、垂直运输等）和食宿方便；做好总进度安排及与指定分包单位的协调工作；承担各指定分包单位在施工现场发生的所有水、电、煤费用；对各专业分包单位已开线槽、洞口的修补或粉刷（墙面、楼地面）；指导、督促指定分包单位做好现场文明施工、安全、治安保卫、消防、市容保洁等现场 管理工作，协助分包单位对外办理有关手续，做好成品及半成品保护等工作。

协助分包单位对外办理有关手续。将各专业分包的竣工验收资料纳入总包整体项目验收 范围，由总包按相关规定一并办理验收手续。

其他需配合协调的工作。

（8）其他本合同及中标文件未尽事宜，参照磋商文件的有关规定执行。

1、总价合同。<u>（本条不适用）</u>

2、其他价格方式：<u>（本条不适用）</u>

12.2 预付款

12.3 预付款的支付

12.3.1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合同签订后且甲方资金到位后支付合同价(不含暂列金)的30%(含安全文明措施费100%)。

12.3.2 预付款支付期限：签订合同一周内。

12.3.3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预付款不扣回。

12.3.4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_____。

12.4 计量

12.4.1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按现有规范文件执行_____。

12.4.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_____。

12.4.3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____。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____。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_____。

12.5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5.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工程办理竣工验收（且发包人收到承包人交付的完整竣工验收资料后）支付至合同价（含暂列金、暂估价）的70%（其中人工费需支付至100%）；待结算完成后，支付至结算审定价的97%，待质保期满1年后支付全款。

12.5.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_____。

12.5.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__。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__。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

12.5.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_____。

（2）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_____。

（3）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_____。

（4）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_____。

12.5.5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__。

（2）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__。

12.6 验收和工程试车

12.7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13.1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程序

13.2.2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_____。

13.2.3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

13.2.4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7天内完成工程的移交 。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 。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按合同总造价的 1%支付违约金 。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13.3.2 工程试车内容：_____/_____。

（1）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_____承担；

（2）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_____。

13.4 竣工退场

13.5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7天内完成工程的移交 。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14.1.1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

14.1.2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递交的竣工完整的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三个月内提出审核意见，并提交投资（财务）监理单位完成审价工作。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审批完成后40天内 。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_____。

政府投资和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按照国家和本市关于竣工结算的规定执行。

结算特殊要求：工程结算由投资（财务）监理单位审核，审核费按上海市造价咨询的有关规定计算，其中结算超过5%核减率（超过送审造价5%以外的核减额）和核增造价引起的追加收费（核增、核减不相互抵扣），由承包人承担，必要时并可由发包人在应付工程款中扣除直接交付给中介审核机构。

14.3 最终结清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_。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_____。

14.4.3 最终结算工程量是承包人实际完成并符合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按施工图计算的有效工程量。最终结算价不超过批复金额，最终意见以审计为准。

15. 缺陷责任与保修

15.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1 年___。

15.2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_____。

15.2.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质量保证金

采用以下第___/____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_____；

（2） ___3____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__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 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_____。

（4）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_____。

15.4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1 年。

15.4.2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7天 。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2）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_____。

（3）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 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_____。

（4）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

（5）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

（6）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_____/_____。

（7） 其他：_____/_____ 。

16.1.3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承包人违约

16.2.1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承包人存在以下行为的，发包人有权要求解除合同，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并负责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引起的发包人的一切经济损失。承包人必须服从发包人发布的各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管理规定，如承包人不服从发包人及监理工程师的管理，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无条件退场。

16.2.2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费用并承担相关法律。

16.2.3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16.2.4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双方另行协商 。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60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_____。

18.2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_____。

18.3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_____。

19. 争议解决

19.1 争议评审

19.1.1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_____。

19.1.2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_____。

19.2.1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_____。

19.3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2）__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上海市宝山区 人民法院起诉。

20. 补充条款

（1）本工程项目经理在现场办公时间不少于90%，如有违反，按投标承诺处罚。

（2）如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发包人有权给予施工单位处罚，直至清退队伍。

（3）工程如需办理周边管线施工绿卡，由施工单位负责牵头办理。

（4）材料检测费用包含在总包的投标报价中，由施工单位承担。